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照顧服務管理資訊系統 服務提供單位 系統管理人員申請表

■首次申請	□更換系統管理人員		
一、申請單位			
單位名稱			
所在縣(市)		統一編號	
單位地址			
長期照顧服務項目	□1.居家服務 □2.日間照顧 □3.家庭托顧 □4.居家喘息服務 □5.機構喘息服務 □6.巷弄長照站臨托喘息 □7.小規機夜間喘息 □8.日照中心喘息服務 □9.輔具購買、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 □10.老人營養餐飲服務 □11.交通接送服務 □12.機構服務 □13.專業服務 ■14.其他(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)		
二、系統管理人員基本資料			
申請者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職稱		出生年月日	
連絡電話		傳 真	
E-MAIL			
(單位及負責人)		申請人簽名	

備註:

- 1.申請表相關個人資料將依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保密,並於建檔完後保留三年。
- 2.<u>每一單位僅能申請一位系統管理人員</u>,單位內其他人員的使用權限,請系統管理人員 自行設定。
- 3.已申請帳號的老人福利機構,請使用既有帳號,請勿重覆申請。
- 4.申請人員填寫完畢,請請簽名並由單位用印後,<u>交主管機關(縣市政府社會局或長期</u> <u>照顧管理中心)建檔</u>。